

111 年度第 1 次新北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本府 4 樓 0401 大會議室

參、主持人：劉委員益昌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後附簽到
記錄：吳佳倫

伍、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 17 人，本次會議應到委員人數 13 人、迴避委員人數 4 人、出席委員人數 9 人(劉委員益昌、陳委員有貝、戴委員寶村、厲委員以壯、洪委員世佑、吳委員牧鐔、盧委員柔君、陳委員柔妃、丁委員秀吟)，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陸、業務報告：(略)

柒、決議：

審議案由—「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外北橋疑似遺址擴大考古發掘計畫」成果報告書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 4 人，委員總人數 17 人，出席委員 9 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退回修正再審人數 9 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6 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

本案退回修正再審。

捌、散會（上午 12 時 00 分）

111 年度第 1 次新北市政府考古遺址審議會 簽到表

時間：111 年 3 月 28 日（星期一）10 時 30 分至 12 時 0 分

地點：本府 4 樓 0401 會議室

主席（主持人）：

劉益昌

記錄：吳佳倫

出席單位及人員（出、列席者依次詳列如后）：

出席人員		簽名處	額溫
職稱	姓名		
委員	臧振華		
委員	劉益昌	劉益昌	35.3
委員	陳光祖		
委員	陳有貝	陳有貝	36.1
委員	戴寶村	戴寶村	35.1
委員	厲以壯	厲以壯	35.8
委員	趙金勇		
委員	洪世佑	洪世佑	36.
委員	江芝華		
委員	吳牧鐸	吳牧鐸	36.
委員	盧柔君	盧柔君	35.6
委員	陳柔妃	陳柔妃	35.5
委員	丁秀吟	丁秀吟	35.4

		陳麗敏
		陳麗敏
		吳金娟
		莊曉音
		陳妍如
		邵68取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第 1 案：「淡水河北側沿河平面道路工程委託技術服務外北橋疑似遺址擴大考古發掘計畫」成果報告書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額 溫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淡意晴 王婷玲 陳政偉	36.2 36.1 35.8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童意春 陳芝企	35.4 36.2
言古文化有限公司	賴廷偉	36.1